# 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通訊政策

## （H股發行並上市後適用）

## 1. 介紹

1.1 本政策所載條文旨在列明上海曦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與股東通訊相關的準則，以確保公司與其股東(「**股東**」)之間平等、及時、有效、透明、準確及公開的通訊為目標。

## 2. 總體政策

2.1 公司向股東傳達信息的主要渠道為：公司中期報告、年度報告、季度報告(若擬刊發)、年度股東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會，並將所有呈交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披露資料，以及公司通訊及其他公司刊物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網站www.xztech.ai。

## 3. 通訊途徑

### 股東查詢

3.1 公司已於其網站披露公司的聯繫方式，以便股東提出任何有關公司的查詢。

3.2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當向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其資料如下：

**名稱**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3.3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公司的公開資料。

## 公司通訊

3.4 公司通訊(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所述之含義)，包括但不限於(i)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ii)中期報告，(iii)會議通知，(iv)上市文件，(v)通函，及(vi)委派代表書。

3.5 公司的公司通訊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公司通訊將以中、英文版(或如獲許可，以單一語言)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向股東及非登記的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提供。股東及非登記的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應有權選擇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中文或英文)或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印刷本或透過電子形式)。

3.6 為了促進及時有效的通訊，股東宜向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其(其中包括)聯繫方式，尤其是電郵地址。

## 公司網站

3.7 公司網站為股東提供公司信息，如主要業務活動及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的最新發展。同時網站提供有關集團企業管治以及公司董事會和各委員會的架構及職能的有關信息。

3.8 在董事批准業績後，公司應在聯交所及公司網站發佈其業績公告。業績公告應當包括集團的業績和業務表現，建議派發的股息(如有)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具體信息，以及其他上市規則不時要求披露的信息。

3.9 公司提交給聯交所登載在聯交所網站內的資料亦會隨即登載在公司網站。這些信息包括但不限於中期報告、年度報告、季度報告(若擬刊發)、公告、通函、股東會通知及與之相關的解釋文件(如有)及上市規則不時要求披露的信息。

3.10 從公司網站上亦可獲得公司不時刊發的新聞稿。

3.11 公司網站上所載之信息將定期更新。

**股東會**

3.12 股東會提供了公司和股東之間有建設性通訊的機會。股東宜親自參與股東會，如未能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3.13 公司將對股東會進行適當的安排以鼓勵股東的參與。

3.14 公司召開年度股東會，應當於會議召開21日前向所有在冊股東發出通知、相關通函及授權委託書(如為臨時股東會，在會議召開15日或10個工作日(以孰長者為準，且不包括通知發出日及會議召開日)前發出通知即可)。通知書應載有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授權委託書應當提供給股東以使股東可以指定委託代表出席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3.15 在合適或需要的情況下，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下屬各委員會的主席或他們的代表人、相關的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審計師應當出席股東會以回答股東問題。

3.16 公司將不時檢討股東會的程序以確保符合公司章程、上市規則及適用的中國法律的規定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就個別重要事項的個別決議將提交股東會表決。除非議案僅涉及股東會程序和行政事宜，股東會主席將提議根據公司章程就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股東會將委任計票人和監票人計票。股東會結束後，投票結果將在公司網站和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 4. 其他

4.1 本政策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自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起生效並施行。

4.2 本政策的解釋權歸於董事會。